

证券代码：834743

证券简称：迈新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说明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8 日 10:00-11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743	迈新科技	2023年11月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重新审议<关于为参股子公司取得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>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3月25日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参股子公司取得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两次会议表决时，两名应当回避表决的董事未回避表决，现重新审议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重新审议通过<关于为参股子公司取得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>的声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1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姜正荣、范飞武、张淑河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对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的议案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《全

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1 年度、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更正并追溯调整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就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《关于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-2022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》（[2023]210Z0168 号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2）与《关于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-2022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3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更正前期相关财务报表和附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历史披露信息及数据进行了审慎审查，根据审查结果，拟更正 2021 年、2022 年财务报表、附注等相关内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1-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4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
3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11月8日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严程波 联系电话：0574-86693302 传真：0574-87254158 联系地址：宁波市大学科技园（中官西路777号）创e慧谷12号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24日